

证券代码：874636 证券简称：科视光学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广东科视光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9 月 26 日
- 2.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 101 会议室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9 月 1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吴守军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定向发行优先股条件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务院关于开展优先股试点的指导意见》、《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

系统优先股业务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结合自身情况对是否符合定向发行优先股的条件逐项进行了核对及自查，认为公司目前符合现行法律法规规定的定向发行优先股的条件。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定向发行优先股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改善公司财务结构、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满足公司资金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务院关于开展优先股试点的指导意见》、《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优先股业务指引（试行）》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定向发行优先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东科视光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优先股预案》（公告编号：2025-028）。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册股东无本次发行股份的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未对在册普通股股东的优先认购权做出特别规定。本次优先股发行在册普通股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公司对在册普通股股东参与本次优先股发行不做优先认购安排。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沃道（成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附生效条件的优先股认购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与认购本次定向发行优先股的投资者沃道（成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沃道（成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广东科视光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优先股投资协议书》。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切实保护好投资者权益，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的有关要求，公司拟就本次股票发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募集资金专户仅用于存储、管理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不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拟在本次发行认购结束后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定向发行优先股、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此次定向发行优先股所涉及的股份数额变化、股东情况等事项变更，因此需要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对《公司章程》中涉及公司优先股事项相关条款予以修订，并办理相关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原《广东科视光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与监事会有关的制度相应废止。同时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委派的相关人士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前，公司监事仍需履行原监事职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定向发行优先股、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广东科视光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第七次会议决议》

广东科视光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9月26日